



贵州法治报  
微信公众号



法治贵州客户端

## 习近平在第十个国家宪法日之际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坚定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推动宪法完善和发展 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

### 赵乐际出席国家宪法日座谈会并讲话

新华社北京12月4日电 在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根本法律依据,是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的最高法律规范。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加强对宪法工作的全面领导,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法理论和宪法实践,推动我国宪法制度建设和宪法实施取得历史性成就。

习近平强调,新征程上,要坚定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推动宪法完善和发展,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实保障。要坚定政治制度自信,坚持宪法确定的中国共产党领导地位不动摇,坚持宪法确定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不动摇。要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坚持宪

法规定、宪法原则、宪法精神全面贯彻,坚持宪法实施、宪法解释、宪法监督系统推进,加快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不断提高宪法实施和监督水平。要加强宪法理论研究和宣传教育,坚持知识普及、理论阐释、观念引导全面发力,在全社会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推动宪法实施成为全体人民的自觉行动。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4日会同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在北京举行“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宪法实施,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宪法保障”座谈会。会上传达了习近平重要指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出席座谈会并讲话。

赵乐际在讲话中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推进宪法实施和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国家根本法的优势和功效。

赵乐际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宪法和宪法实施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文章,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法理论,为谱写新时代中国宪法实践新篇章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要深刻认识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是我国宪法最显著的特征、最根本的要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到“两个维护”,保证党的领导全面、系统、整体地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方面全过程。要深刻认识我国宪法是具有鲜明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真正意义上人民宪法,牢牢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以宪法凝聚共识,汇聚团结奋斗力量。要深刻认识我国宪法具有至上的法制地位和强大的法制力量,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首要任务,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赵乐际强调,新征程上,要深入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法理论,不断把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推向深入。要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完善宪法相关规定实施机制,完善宪法监督制度,用科学有效、系统完备的制度体系保证宪法实施。要讲好中国宪法故事,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宪法理论研究,使全体人民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主持座谈会。中央宣传部、全国人大常委会、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教育部、中国法学会有关负责同志和全国人大代表在座谈会上发言。

肖捷、郝明金、张庆伟出席座谈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委员会负责同志,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在京部分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家学者等参加座谈会。

本报讯(记者 范力)12月4日,2023年贵州省“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颁奖礼在贵阳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徐麟,省委副书记、省长李炳军作出批示。省委副书记、省委政法委书记时光辉出席并致辞,省领导杨永英、贾利军、唐德智出席。

徐麟在批示中向获奖同志表示祝贺。他表示,希望全省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以法治人物为榜样,积极参加“宪法宣传周”各项活动,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贵州实践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李炳军在批示中要求,全省各级政府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人民群众法治满意度,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时光辉在致辞中指出,要持续推动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全面依法治省各领域全过程,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贵州、法治贵州。

据悉,今年5月,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省法宣办联合启动了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宣传活动,遴选产生了“十大法治人物”最终人选。活动现场向“十大法治人物”颁发了奖杯和证书。

入围“十大法治人物”候选人、基层一线干警、省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等参加。

## 贵州省第三届「十大法治人物」颁奖礼举行

### 徐麟 李炳军作批示 时光辉致辞

## 贵州省法学会能源资源法学研究会 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班子成员

本报讯(记者 张斌 见习记者 杨雨青)12月2日,贵州省法学会能源资源法学研究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三届一次理事会(以下称理事会)在贵阳市观山湖湖区举行,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班子。

贵州省政协原副主席武鸿麟,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刘力,省能源局副局长刘晓阳,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王占霞参加会议。

会议对第二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对过去6年取得的成绩作了总结和回顾;对本届理事会将要开展的工作进行部署和要求。

据了解,研究会积极动员和组织全体会员及其他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能源资源管理行政工作者和能源资源开发利用经营管理者,不断加强能源资源法治理论和实务研究工作,为立法、执法、司法和用法提供参考意见和建议,为贵州能源资源开发利用及其产业绿色持续高质量发展,全力提供法学理论支撑和实务服务。

据悉,贵州省法学会能源资源法学研究会成立6年来,各项成绩上了新台阶。

党建促会建上,研究会注重党建工作,不断发展党员会员,以此来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

会员队伍发展上,秉持“兼容并举”的发展理念,已发展单位会员80多家,个人会员500余人,无论是会员的规模还是质量,都得到很大提升,凝聚了更多研究人才。

研究范围上,总结第一届理事会工作经验和教训,按照第二届理事会工作安排,紧紧围绕新时代发展和法治需求,不断拓展研究范围,从专门的矿产资源法治研究,拓展至土地、森林、水等能源资源法治研究。

研究成果上,研究会组织和鼓励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积极参加立法、执法、司法调研,承接立法、执法、司法调研课题,完成多部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起草或提出修改意见,完成省法学会安排和委托的多个研究课题,出版发行专著等数十篇研究论文。

促进成果转化方面,将研讨

会和论坛上征集的论文汇编成册进行内部交流研讨,改为将优秀论文汇编成册出版发行,提供给全国全社会各界参考;将研究成果用于参与过的立法、执法、司法调研中,其中大部分在立法、执法、司法中被相应机关采用。

研究方式方面,以问题为导向,有针对性地实际需要出发,不断提升研究成果的适用性、实用性、可行性,已经与能源资源开发利用的企业、村委会等合作建立研究基地20个,研究方式上更上新台阶。

政策法律宣传服务上,除了利用研究会官网“矿业研究网”和“云上法律服务”等微信公众号推送国家政策法律、地方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外,还按照省法学会的安排,动员组织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宣讲法律等,送法进机关、企业、乡村、学校、部队、社区等,共进行民法典等讲座100余场次,受众300多万人次。其中,仅省总工会进行的一次《民法典》讲座,线上受众达100多万人次。

据悉,研究会将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从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水平上,来谋划和推动能源资源法治研究事业和研究会工作,不断深化能源资源法治理论和实务研究,更好推进能源资源经济绿色持续高质量发展,推进能源资源与人类和谐发展。

会上,经过研究会会员代表选举,武鸿麟当选为贵州省法学会能源资源法学研究会会长,刘力当选为常务副会长,毕健当选为副会长兼秘书长。

会上表彰了省高院、省检察院、省自然资源厅、贵州大学、贵州师范大学等8家先进会员单位;表彰了王昌宏、刘凡勇、阮志群、张健等10名先进个人会员;表彰了王光露、方晨茜、陈波、莫婷婷等10名先进工作人员。

经贵州省法学会能源资源法学研究会第三届一次理事会决定,授予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和天津大学法学院本研究会“第二届荣誉会员单位”称号;授予夏锦辉、郑晓辉、周宇洲、于亮、田亦亮、陈鼎名6名同志研究会第二届“荣誉个人会员”称号。



为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罗甸县积极开展交通安全文明宣传,12月2日,罗甸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在斛兴街道新农贸市场向市民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通讯员 史传鸿 摄(贵州图片库 发)

## 新时代 新征程 新伟业

## 法治毕节:以法之名守护绿色发展

■ 记者 岳端

苍山如海,松涛翻涌。草海之上,水清鹤舞。

如今的毕节,满眼皆绿。2022年,毕节全市预计森林面积2175.29万亩,覆盖率达60%,森林蓄积量达6296.08万立方米,完成营造林75.63万亩,治理石漠化面积186平方公里。

谁能想到,30多年前,毕节的森林覆盖率仅有14.6%。数字飞跃的背后,离不开法治“推手”。

从法治毕节创建,到法治毕节示范创建,毕节市不断推动法治生态建设走前列作示范,用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文明建设驶入法治快车道。

每年4月,百里杜鹃景区迎来盛花期,省内外游客量达到顶峰。作为毕节最为闻名的旅游景点之一,百里杜鹃拥有世界上面积最大、种类最多、保存最完好的原始杜鹃林带,被誉为“地球彩带”“杜鹃王国”。

然而,过去的百里杜鹃,却存在管理体制不健全、矿山开发威胁等突出问题。

2018年,毕节市出台实施首部针对风景名胜区制定的单项地方性法规——《毕节市百里杜鹃风景名胜区条

例》,规定景区内已存在的矿山应当限期关闭,并依法予以补偿,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和生态环境离任审计,造成自然资源严重损失和生态环境严重破坏的,实行终身责任追究。

立法守护下的百里杜鹃,5年来形成了资源保护“有地方法规、有特设机构、有专岗人员”的立体化保护机制,花更艳草更绿,旅游产业发展蒸蒸日上。2020年,百里杜鹃荣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称号,旅游业成为当地群众脱贫致富的重要支柱。

“法治生态建设是促进污染治理常态化化和形成长久有效治理机制的关键,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屏障,毕节市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作为立法指导原则,用最严密的法治守护毕节的蓝天净水。”毕节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多年来,毕节市大力开展生态环境领域立法引领作用,制定《毕节市百里杜鹃风景名胜区条例》《毕节市韭菜坪景区保护条例》《毕节市乡村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让立法长出“利齿”,永葆生态之源。

碳票,是森林树木碳减排量收益权的凭证,好比一片树林固碳释氧功能

为资产交易的“身份证”,凝结着生态文明与绿色发展的大智慧。

2022年2月,全省第一张林业碳票在毕节发放;4月,全省首笔林业碳票质押贷款在毕节落地;6月,毕节市首起通过购买林业碳汇履行生态功能损失赔偿案例,开辟毕节生态功能损失赔偿新路径;12月,毕节市首笔林业碳票达成交易,真正实现“碳票”变“钞票”、“青山”变“金山”。

制度保障先行开道,司法保护保驾护航。为将林业碳票各项工作稳扎稳打落到实处,毕节市先后制定《毕节市林业碳票管理办法(试行)》《毕节市银行保险机构支持林业碳票改革工作方案》,出台《毕节市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案件生态损失赔偿工作机制》等办法机制,探索“以碳代赔”修复生态新模式。

不久前的大方县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林业碳汇履行生态功能损失赔偿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

被告人李某某通过贵州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认购大方县众心种植专业合作社持有的林业碳票碳汇量83吨,作为其履行无证采伐林木造成生态服务功能损失的赔偿责任。

“以碳代赔”模式,既解决了补植复绿难以落地执行的困难,又让生态产品通过碳票交易变成实实在在的“真金白银”。”相关负责人介绍。截至目前,全市共办理“以碳代赔”民事公益诉讼案件3件,违法行为人拟购买碳汇量346.785(吨/二氧化碳当量)。

毕节市推行生态环境监管执法网格化管理,明确环境监管“路线图”“责任链”,聚焦乌江、赤水河等重点流域,与贵阳、遵义开展跨区域联合执法。

2022年以来,依法查处环境违法案件300余件,推动废水总排口自动监控设施运行不正常,煤矸石临时堆场三防措施不完善,应急池底底清不及时,在线废液、污泥、危废管理台账记录不规范等65个生态环境问题整改落实。

2022年11月,毕节市成功入选2022年度全国林业碳汇试点市,成为贵州省唯一一家人选试点市(县)单位。法治和生态的共融共促,正在乌蒙腹地焕发勃勃生机,法治正为建设贯彻新发展理念示范区提供不竭动力。